【 自 書 遺 囑 】

立遺囑人＿＿＿＿＿＿＿，民國＿＿年＿月＿日生，＿＿＿＿＿＿（縣）市人，

身分證號碼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，茲依民法規定，自書遺囑，內容如下：

一、座落＿＿＿＿＿（縣）市＿＿＿區＿＿＿段＿＿＿小段＿＿＿地號土地及

　　地上建物（即門牌：＿＿＿＿＿（縣）市＿＿＿區＿＿＿里＿＿鄰＿＿＿

　　街＿＿巷＿＿＿號）＿＿＿層樓住宅全棟，本人所有持分＿＿＿分之＿＿，

 由＿＿＿＿＿＿＿（民國＿＿年＿月＿日生，＿＿＿＿＿＿＿（縣）市人，

 身分證號碼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），單獨全部繼承。

二、本人除前項不動產外，目前並無其他財產，嗣後如有累積任何財產，也比照

 第一項規定由長子＿＿＿＿＿單獨全部繼承。

 立　遺　囑　人：＿＿＿＿＿＿親筆　印

 見　　證　　人：＿＿＿＿＿＿　　　印

中　　　華　　　民　　　國　　　　　　年　　　　　　月　　　　　　日

\_